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良好信用行为加分通知书

台建良好信用行为（2025） 7 号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台山市冲蒺镇人民政府《表扬信》的认定，你公司积极协助台山市冲蒺镇人民政府开展抢险救灾工作，予以加分奖励，总共加 5 分：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工程施工）评价标准（A1）	序号	内容	加分
	A1-55	积极协助并派出救援队伍参与江门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抢险救灾活动的	每次加 5 分， 上限 10 分

如对加分有异议，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将不予受理。

